

联合国



大 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1991年11月4日

1991年11月4日

星期一

上午10时举行

第一委员会
第25次会议
1991年11月4日
纽约

第二十五次会议逐字记录

主席：奥多涅斯先生(副主席)(菲律宾)

目 录

一 审议所有裁军议程项目并采取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Distr. GENERAL
A/C.1/46/PV.25
13 November 1991
CHINESE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主席缺席，副主席奥多涅斯先生（菲律宾）主持会议。

上午10点35分开会

议程项目47至65

审议所有裁军议程项目并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其第二阶段的工作。各位成员已被告知，今天上午的会议和安排在11月5日至7日举行的会议主要是介绍决议草案并发表评论。

希尔滕纽斯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在本委员会去年的会议上，瑞典散发了一份有关海军军备和裁军的备忘录，这份备忘录载于文件A/C.1/45/8/Rev.1。备忘录指出，全世界每四件核武器中有一件——其总数约为1.5万件——是用于部署在海上的，所有海基核武器中的约三分之一——约五千件——可以被视为属于“次战略”种类，这一种类包括了用于对付海上目标的多种核武器以及装有核弹头的巡航导弹和其它用于进攻陆上目标的核武器。在备忘录中，瑞典提议就禁止海上非战略核武器进行谈判。

大家知道，此后事实和数据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的改变。美国和苏联签署了具有历史意义《裁减战略武器条约》，两国承诺大幅度减少战略核武器，从许多方面来看是国际裁军努力中的一个转折点，我们对此表示欢迎。在过去的几周里，我们也看到了专门就海军核裁军提出的建议。

美国和苏联两国总统最近宣布，将要采取单方措施，完全撤出其海上次战略性核武器，这些措施是海军裁军中的决定性步骤，因而得到了普遍的赞扬。在这些措施执行之后，所有5 000件次战略性核武器将从公海上消失。

多年来，瑞典多次呼吁结束那种既不肯定也不否定某一时间内的某一舰只是否载有核武器的政策。在我们看来，美国国防部官员就最近宣布的单方措施所表示的

态度表明，一旦美国的核武器撤出之后，这一政策将不再适用于海面舰只和进攻性潜艇。从实际上看，这一政策将因此而不再得到实行。我们诚挚地希望，所有核国家能够采取同样的行动。这种变化将促进海军事务中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其本身也将是具有重大意义的建立信任措施。

尽管最近的这些事态发展是令人鼓舞的，我谨指出，在海事领域还有许多工作要做。特别是可以在现有的双边协议的积极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一种防止海上事故的多边制度，从而进一步加强信任。

正如瑞典在许多论坛所强调的那样，海上战争法律也迫切需要现代化。我将在关于具有过度伤害力的常规武器的议程项目下再谈论这个问题。

对裁军而言，1991年是难忘的一年，它使人们对今后的年月有了希望和受到鼓舞。最后我谨强调，海军裁军领域的事态现在也是如此。

奥布里恩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想谈一谈议程项目51和53。在这两个项目下我荣幸地向第一委员会提出了载于A/C.1/46/L.4号文件的题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决议草案。

近20年来，新西兰与澳大利亚在本委员会轮流提出关于核试验的决议草案。墨西哥也这样做。每年这两项决议草案都以压倒多数票获得通过。起初各项决议草案都反映了其提案国集团有相当分歧的观点。近几年来，这些分歧已越来越不明显，而共同的目标确始终是一致的：停止核试验。

新西兰和澳大利亚作为传统案文之一的主要提案国以及墨西哥作为另一案文主要提案国去年曾试图向委员会提出一份单一文本。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相信当时机已到，第一委员会应该尽可能表现出它愿意在共同基础上处理这个重要问题。当然，我们的努力也符合我们要使委员会工作合理化的目标。令人遗憾的是，这些努力在1990年未获得成功。

但我们并没有放弃努力。过去12个月来我们看到在国际裁军与安全方面出现了一系列积极的事态发展，这些发展在过去三周的一般性辩论中受到广泛的赞扬。当

然，其中我要提到极限禁试条约和为和平目的进行核爆炸条约已获得批准、裁减战略武器会议已达成协议、以及最近美国和苏联宣布了关于战略核武器的声明。

在这种背景下，新西兰、澳大利亚、墨西哥以及其他关注这个问题的代表团，特别是日本、瑞典、加拿大和挪威，再次受到鼓励，已制定一项即使不能得到全体国际社会的支持也能得到其中大多数国家支持的一项关于禁止核试验的单一的决议草案。我十分高兴地向委员会提交这些载有谈判成果的A/C.1/46/L.4号文件。

该决议草案是由42个国家提出的，这些国家去年或是澳大利亚—新西兰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或是墨西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它们的名字载于A/C.1/46/L.4号文件的卷首，我就不再宣读这个冗长的名单。但我要请名单上的每一个国家相信，我们深深感谢他们的支持。这表明了联合国会员国对禁止核试验的重视。我还要补充一点，自从提出这份文本以来，我们已收到其他一些国家要求，它们也希望成为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我鼓励有意这样做的代表团与秘书处联系，将其国名加入提案国名单。

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相信，所有国家永远停止任何环境下的核试验对防止核武器的质量改进与发展是必不可少的一步。它还将同当前削减核武器的各种努力一道，为最终消灭核武器作出贡献。

在这项决议草案中，大会对我刚刚提及的最近出现的各种积极事态发展表示欢迎。其中包括批准了两项重要的双边条约，即1974年的极限禁试条约和1976年的为和平目的进行核爆炸条约，这是人们盼望已久的。但正如A/C.1/46/L.4号决议草案明确指出那样，我们认为停止核试验的最有效方法是通过一项能吸引所有国家参加的多边条约。裁军谈判会议在这方面负有特别责任，我们的决议草案第三和四段清楚地说明了这种责任。第5段阐述了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及其科学专家特设小组在处理禁试条约的核查要求方面所应进行工作的意见。

多年来这是第一委员会第一次有机会在禁止核试验的问题上以一个声音说话。决议草案A/C.1/46/L.4表明所有有关国家作出实实在在的努力来促进以注重实际的

积极处理这个往往带有感情色彩的问题。我谨特别赞扬墨西哥的米格尔·马林·博什大使和澳大利亚的保罗·奥萨利文大使以及这两个国家的代表团为使我们今天能将这份文本呈交委员会所作的努力。我们共同向所有会员国推荐这份文本。

马林·博什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发言): 停止一切核试验是联合国的主要裁军目标之一。墨西哥同其他绝大多数会员国一道,始终坚持迫切需要永远停止这类试验。这项措施的优先性多次得到大会和秘书长的承认。

30多年前,国际社会宣称,全面停止试验是制止核武器质量竞赛的关键。自1957年以来,大会每年都在这个问题上阐明观点。

1963年部分禁试条约作出的和1968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重申的关于达成全面禁试条约的诺言落空了。30年来进行了各种双边和三边谈判,也都没有成功。

裁军谈判会议的努力也失败了。有些人提出理由来反对全面核禁试条约;他们声称试验对加强核武器设计的安全、对维持核威慑的可信性是必要的,并说缺乏足够的核查措施就可能使有些国家得到军事优势。然而,独立的科学界表明核查问题能够得到适当解决的,而且必须进行试验的唯一目的是发展新型的核武器。

如今,随着超级大国及其盟国意识形态敌对和军事敌对的消失,反对一项全面禁试条约的理由失去了所有意义。此外,在一个完全改变了的国际气氛中,军事大国对其军事学说和维持其武器库的水平和多样化的必要性已开始产生疑问。如果它们希望大幅度削减核武器以便将彻底将其消除,那么为什么它们来要继续试验核武器以便使其武器库现代化呢?

我们欢迎核裁军领域中最近的单方面主动行动,我们尤其欢迎苏联关于将其核试验暂停一年的决定。我们也许正在目睹着可能是核军备竞赛的逆转的开端。我们呼吁各核大国加强其关于这个问题的双边协商并促进多边谈判。

国际新闻界几乎每天都注意到禁止核武器试验这个主题的及时性。这是一个不断引起辩论的问题。现在各核国家之间的关系已从对峙发展到合作,正是可以达成一项全面禁试条约的时候。如果我们有必要的政治意愿的话,现在核查领域中技术

和科学进展提供了解决从前被援引的那些障碍的办法。

停止核试验仍然是成功的核不扩散的出发点。如果在这个领域中没有任何进展，目前的不扩散制度的前途本身会受到危及。我们有两个可能的行动方针来实现我们的目标，它们都是可行的并无疑是相互补充的。其中第一个行动方针将是修正1963年的《部分禁试条约》，以便将其转变成一项全面禁试条约。在印度尼西亚的阿里·阿拉塔斯部长领导下于今年1月开始其实质性工作的修正会议现在正在进行这个进程，我们希望将在这个方面取得进展。

另一个可能性是开始—我重复是开始—裁军谈判会议中的谈判。1991年初怀着某些期望成立了关于一项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特设委员会。尽管其主席，印度的查达大使的富有想象力的态度和努力，它只能提出每个人都早已知道的同样的立场。其辩论是有趣的，但归根结底还是与往常同样的辩论；它一切照旧。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若干年甚至几十年后，出现了一些迷失于某些太平洋岛屿森林中的人。他们是不知道战争已经结束的士兵。日内瓦的万国宫中现在正发生着某种与此相似的事。看来有一些代表尚未被人告知冷战的结束。理事会会议厅的厚厚的墙也许成了某些过时的军事学说的堡垒。

墨西哥代表团多年来一直同其他国家代表团一道在第一委员会提出一项以停止所有核武器试验为题的决议草案，大会总是毫无例外地以压倒多数批准该草案。大会还一直以相似的票数批准另一项关于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决议草案。

这后一项草案是由另一批以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为首的国家提出的。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墨西哥代表于1989年鉴于这两项决议的相同之处和内容，在其各自共同提案国的支持下决定尝试将各自的文本合并起来。刚才新西兰的特伦斯·奥布赖恩大使介绍的就是几乎在去年实现的合并。我国代表团对于这项载于文件A/C.1/46/L.4中的我们共同制定的文本感到满意。我们谨在此指出，我们对新西兰和澳大利亚代表团以及由其他提案国代表团所作的努力表示赞赏。

奥沙利文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代表澳大利亚政府非常高兴地支持我的新西兰和墨西哥同事们在赞扬关于一项全面禁试条约的决议草案的文本时所作的评论,两项原来类似却相互竞争的决议的成功合并在实质上和程序上都有很好的理由。在实质性方面,它为表达国际社会关于试验问题的意见提供了一个明确的框架。在程序方面,它帮助使本委员会的工作合理化。

我们清楚地意识到在核试验引起的问题上有不同的看法,但这些分歧必须按照本委员会的一般工作方法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得到处理。澳大利亚认为合并的文本也为核武器国家提供了这样一个框架。我们期望这项决议草案得到广泛的支持。

最后,允许我借此机会特别感谢我的新西兰和墨西哥同事们以及我的来自加拿大、日本、挪威和瑞典这些其他小组核心国家的朋友们所进行的努力。这些国家在日内瓦和纽约进行了密切,并且我们认为是非常有效的,产生了有益成果的合作。

阿尔卜(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在传统上一直是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提出的一项关于迫切需要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我们对今年能够在这个涉及议程项目51和53的问题上仅提出一项决议草案表示高度赞赏。我们高兴地作为这项合并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

正如我们在全体会议上的发言中所说,全面和永久地禁止所有核试验仍然是挪威的一项重要的裁军目标。为了防止核武器在质量上的改进和发展及其进一步扩散并为了对最终消除核武器作出贡献,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的条约是绝对必要的。我们对于核试验所带来的环境和健康危险的关注为停止这种试验提供了进一步的论据。

我们同意该决议草案表示的这样的看法:停止核试验的最有效途径是尽早缔约一项将吸引所有国家遵守的全面和可以核查的禁止核试验条约。在这方面,我们非常赞赏裁军谈判会议设立的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所进行的工作。

我们还非常重视并积极参加科学专家特设小组的工作及其第二期地震技术测试

专家组的试验，现在将在该小组明年初举行下一次会议之前分析和评价这些试验的结果。将来核查一项禁试条约的制度必须以一个交流地震数据的全球网络作为其最重要的基础。

现在应该认真考虑小组的工作和全球性实验结果如何被用作为条约核查系统的基础这一问题。

裁军谈判会议对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负有特殊责任。我们希望看到在1992年重新建立核禁试特设委员会，执行在今年的决议草案中阐明的适当任务。

我们希望美国总统和苏联总统关于战略核军备的广泛建议将对特设委员会的工作产生积极的影响。挪威将继续支持裁军谈判会议在这方面的工作。

希尔腾纽斯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要表示瑞典代表团坚决支持新西兰大使刚才介绍的决议草案A/C.1/46/L.4“全面核禁试条约”。

瑞典多年来一直要求就禁试问题采取多边行动。瑞典共同提出关于这个问题的两项传统决议草案便表明了这种立场。瑞典对制定处理这个问题的裁军谈判会议特设委员会处理这一问题的权限持务实的态度，因此它支持两项单独的决议草案。

我们认为，重要的是进行关于核禁试条约的实质性工作，以便有效促进条约的总目标，并且在政治条件允许的时候使谈判迅速取得结果。我们希望能够毫不拖延地开始关于条约的谈判。

瑞典感到高兴的是，去年为达成一个关于禁试问题的合并案文开始进行的努力今年产生了一项共同的决议草案。做到这一点要归功于双方相当大的灵活性，而且我国代表团认为结果是非常令人满意的。此外，正如新西兰代表所指出的那样，该决议草案将终于使第一委员会和大会能够以一个声音就这个重要的项目说话，从这个具有权威的机构发出更强有力的政治信号。令人鼓舞的是，该案文已经有了42个提案国。

今年7月，瑞典就全面核禁试条约向裁军谈判会议提出了一份经过修改的提议草案。该案文含有关于禁试条约的核查的更新部分以及组织方面的规定。我国代表团

希望该草案将得到裁军谈判会议仔细的审议，并将有助于关于这个非常热门的核议题的工作。

我国代表团与新西兰代表团一道推荐这项决议草案以得到第一委员会成员的广泛支持。

上午11点05分散会。